

证券代码：301065

证券简称：本立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5-007

浙江本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本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5年4月22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12日以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钱沛良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2024年度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及其他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，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出发，认真地履行了监事会职能，积极开展相关工作，依法对公司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，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之第十节“财务报告”部分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充分考虑了公司 2024 年度盈利状况、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4 年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在全面了解和审核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后认为：公司董事会负责编制和审核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报告内容能够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〉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2024 年度，公司根据财政部《企业内部控制规范》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建立了较为完善和合理的内部控制体系，并且得到了有效地执行。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与有效执行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、高效开展，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，确保公司资产的安全、完整，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公司编制的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客观、真实、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2024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未发现违反法律、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。公司编制的《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的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，结合公司经营规模及发展水平等实际情况，并参照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，公司制定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如下：在公司担任职务的监事，根据其所担任职务及劳动合同领取薪酬，不再另行领取津贴；未在公司担任职务的监事，领取监事津贴 7.00 万元/年，任期内辞职的，按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。公司监事薪酬均包含个人所得税，个人所得税由公司根据税法规定统一代扣代缴。

本议案涉及全体监事薪酬，基于谨慎性原则，本议案全体监事回避表决，将直接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0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3 票回避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所载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董事会的

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，报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本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年4月24日